同财呈[2019] 39号

同江市关于开展扶贫资金问题整改

和自查工作情况汇报

省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我市按照《关于开展扶贫资金问题整改和自查工作的通知》（黑财脱贫办字﹝2019﹞2号）文件要求，着重对扶贫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开展自查工作，并对照自查发现问题明确责任主体、落实整改责任，研究整改措施、制定整改方案，逐条逐项进行整改落实。进一步规范了我市扶贫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提高了扶贫资金使用效益。现将我市问题自查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自查范围及内容

2018年以来我市财政投入的扶贫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开展全面自查。主要包括以下十个方面：一是是否充分发挥监督责任，加强扶贫资金监管；二是资金使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、套取骗取、滞拨滞留、闲置浪费、重复申报和超范围、超标准发放等问题；三是资金拨付环节是否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，是否存在将资金拨入主管部门或其他账户，资金体外循环脱离财政监管问题；四是公告公示是否严格按要求开展；五是扶贫资金项目决算（结算）第三方审计结论是否准确；六是第三方中介机构招投标是否规范；七是资金整合政策执行是否到位；八是资产收益扶贫投入是否规范，是否存在脱贫机制缺失，受益不精准问题；九是财务管理是否规范，是否严格执行相关会计制度，账务处理是否及时，账目管理是否准确；十是是否打着脱贫旗号，大规模举债，甚至违规举债搞形象工程问题。

二、整改目标

（一）对本次自查发现问题全面整改到位。

（二）对扶贫资金使用查找存在问题，立即整改，举一反三，确保资金使用管理规范、资金发挥效益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

**（一）未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问题**

**具体存在问题：**1、同江市在22个村建设光伏电站9.2兆瓦的光伏项目，中标价为7047.2万元，其中投入涉农统筹整合资金4901万元。由同江市发改局负责组织实施，美丽乡村基础设施投资公司负责招投标、设备选择、采购、安装、调试、土建建（构）筑物等工作。同江市扶贫办将涉农统筹整合资金4901万元分2次以财政授权支付形式拨到同江市美丽乡村基础设施投资公司账户。

**整改情况：**同江市美丽乡村基础设施投资公司已将涉农统筹整合资金4901万元全部拨付到各施工单位账户中。不存在结转结余情况，光伏电站工程验收后，产权以移交村集体。通过此次自查，认真查摆问题，吸取教训，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，提高思想认识，举一反三，标本兼治，加强类似工作整改力度。同时，在今后工作中，加强在资金支付审核力度，强化扶贫资金监管，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，确保扶贫资金规范有序进行，预防资金使用违纪问题的发生。

**整改时限：**立行立改

**具体存在问题：2、**同江市2018年涉农统筹整合项目共计42个，其中21个项目由9个乡镇负责组织实施，计划涉农统筹整合资金2740.6万元。资金拨付方式是由实施主体乡镇财政所向扶贫办申请项目工程款，并提供往来票据、中标通知书、合同、施工进度表等材料，扶贫办根据实施进度将工程款拨付到实施主体乡镇财政所，乡镇财政所在将工程款拨付到施工方账号。截止2019年6月15日，资金以财政授权支付形式，共分41笔拨付，已拨付资金2579.43万元。

**整改情况：**针对该问题，扶贫办立即开展整改工作，目前已将拨付实施主体中的未支付工程款缴回财政专户。同时，在今后工作中，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，加强在资金支付审核力度，强化扶贫资金监管，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，确保扶贫资金规范有序进行，预防资金使用违纪问题的发生。

**整改时限：**立行立改

**（二）未严格落实公示公告制度问题**

**具体存在问题：**同江市2018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汇总表未进行公示。

**整改情况：**同江市2018年财政局实际整合涉农资金11479.77万元，其中中省级专项扶贫资金6126万元，其他涉农专项资金5353.77万元。同江市2018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汇总表已于2019年6月4日在政府网站“涉农资金”专栏进行公示。通过本次问题的整改，要与相关部门紧密配合，强化资金项目监管，确保扶贫资金的使用效果。今后，市财政局将继续加快信息公开力度，让广大群众全程参与扶贫资金监督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让扶贫资金在阳光下运行，强化扶贫资金监管，确保贫困户真正受益。

**整改时限：**立行立改

**（三）未执行贫困家庭子女助学补助实行春秋两季发放规定问题**

**具体存在问题：**同江市2017年雨露计划扶贫补助资金共有26名贫困家庭子女享受助学补助，扶贫办于2017年12月4日将应分别在春秋两季补助资金每人3000元合并发放入户，共计78000元。未执行贫困家庭子女助学补助实行春秋两季发放规定。

**整改情况：**通过此次自查，严格依据规定整改落实“雨露计划”政策。在以后的工作中,一是进一步提高认识，扶贫工作无小事，必须认真对待，绝不容许有丝毫懈怠;二是进一步细化工作，“雨露计划”工作直接面对的是广大贫困学子，这关系到他们的未来，必须仔细认真对待，容不得半点马虎;三是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，强化责任担当，要实现应学尽学、应补尽补。

**整改时限：**立行立改

**（四）支付凭证后附监理签证时间错误问题**

**具体存在问题：**同江市金川乡金山村农田路是由佳木斯明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修建，依据开工报告该项目2018年8月1日开工，2018年8月 2日支付预付款，自查发现支付凭证后附监理签发工程预防款申请证书、证书等文件签发时间为2017年8月1日。

**整改情况：**立即要求监理单位对其签发错误时间进行更正。同时，严格按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支付要求，加强在资金支付审核力度，以严的过程实现好的结果，推动扶贫资金拨付的精准使用，确保整改落实到实处，见到实效，保证涉农统筹资金拨付工作严谨性、细致性。通过该问题，举一反三，全面梳理我市涉农统筹资金项目工程款支付工作，切实做到“一网清、”坚持不懈多措并举，避免出现类似的错误。

**整改时限：**立行立改

同江市财政局

2019年6月28日